

大连外国语大学 2017 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全面落实高校信息公开清单做好高校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教办厅函〔2017〕41号）《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及辽宁省教育厅的相关要求，我校对 2017 年度信息公开工作进行了逐项检查，形成本报告。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6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止。现将我校信息公开的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

实施信息公开是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充分保障学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依法获取学校信息，推进学校依法治校的重要举措，是学校加强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提高工作透明度的重要环节，也是学校各项事业内涵提升、科学发展的重要保障。2017 年度，大连外国语大学信息公开工作继续在信息公开网站维护、完善信息公开工作体制与队伍建设、保证信息公开途径、完善全校规章制度汇编、做好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等方面取得了进展，学校各项管理工作的透明度有所增强，保障了学校广大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得到了广大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普遍认可。

1. 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

我校党政领导班子历来十分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学校在贯彻执行“十三五”规划的同时，加强了对信息公开工作及保密工作的审查、监督，并就贯彻落实工作做出了具体部署。学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全

面负责学校公开工作的领导、计划、部署和考核工作，为信息公开的全面推行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和监督小组制定了 2017 年度工作计划和具体措施，切实把信息公开工作列入学校的重要议事日程，加强研究部署，抓好检查落实，形成了由校长统一领导、党政办公室牵头联络、各职能部门各负其责、有关部门协调监督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格局，保证了信息公开工作的有效开展。

我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党政办公室，设有科级岗位专门负责信息公开工作，学校官方主页上设有专门的信息公开网页，及时将学校重要新闻及重要活动向社会各界公开。

2. 保证公开途径，规范公开形式

本年度，我校组织专门力量不断维护信息公开网站，及时更新相关信息，尤其针对重点项目，如财务收费公开、招生工作公开、大学章程公开、“十三五”规划公开、年度工作计划、总结等公开，本年度我校根据教育部 41 号令修订并公示《大连外国语大学学生管理规定》《大连外国语大学外籍教师按岗位聘任工资待遇标准实施办法》《大连外国语大学部门职责及处级、科级领导岗位职责》等 69 项管理规定，及时向社会公开相关信息。其次，进一步保证、规范了校务、党务公开的途径与形式，加大了对《大连外国语大学信息公开管理办法》《大连外国语大学信息公开指南》等信息公开校内规章制度的执行检查力度，将校务公开栏、公告栏、宣传橱窗、校报、展板、简报、微信、校园广播站、LED 电子屏幕等都开辟为校务信息公开阵地，并

完善校长信箱的管理,通过设立信息公开工作监督意见箱等措施进一步加强了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有效监督。

3. 做好保密检查, 加强规范管理

在做好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方面,学校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教育部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规范(试行)》《教育部国家保密局关于加强高等学校保密工作的通知》及《大连外国语大学保密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的要求,党委副书记亲自担任保密委员会主任,相关校领导及中层干部共同参与,形成了顺畅的信息公开和保密工作相结合的工作体系。此外,我校还派专人参加了保密业务培训,力求既做到防止不断扩大保密范围损害师生与公民的知情权,又重视防止失泄密事件的发生,确保涉密信息不对外公开。

二、 我校信息公开工作的情况

(一) 主动公开情况

1. 公开内容

根据《大连外国语大学信息公开目录》规定,我校主动公开如下信息,包括学校概况等基本信息、招生考试信息、财务资产收费信息、人事师资信息、教学质量信息、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学位学科信息、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后勤服务等各个方面的工作信息。通过制定目录和指南,确保了信息公开有章可循。

具体内容包括:

(1) 学校基本信息：包括学校办学规模、校级领导班子简介及分工、学校机构设置、学科情况、专业情况、各类在校生情况、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办学基本情况；学校章程及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教代会相关制度、工作报告、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学校发展规划、年度工作总结和计划、规章制度、内设机构设置、办公地点、联系电话、办事流程、各学年校历等；（<http://www.dluf1.edu.cn/>）

(2) 招生考试信息：包括学校招生政策和招生计划、招考安排和录取、考生咨询及申诉渠道、招生考试投诉电话、办理地址，学籍管理、学位管理、考试纪律、学位授予、研究生推免程序、学生奖励办法、处分条例、处分申诉条例，研究生招生咨询及申诉渠道等；（<http://xsc.dluf1.edu.cn/>）（<http://www.dluf1.edu.cn/zsjy/>）

(3) 财务收费管理：包括学校财务状况、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表、支出预算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收支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及投诉方式等；（<http://xxgk.dluf1.edu.cn/>）

(4) 教学质量信息：包括本科教学质量年度报告、学科专业建设情况、新增硕士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审核办法、教学成果、教学辅助设施、留学生教育及继续教育等相关情况；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http://jiaowu.dluf1.edu.cn/>）

(5) **干部人事**：包括公开选拔干部、干部任前公示、任免信息、干部考核情况；人事招聘、职称评审、师资建设情况、人才引进信息等；校级领导干部因公出国情况等； (<http://news.dluf1.edu.cn/>) (<http://hr.dluf1.edu.cn/jsxz/>)

(6) **科研管理**：包括科研项目管理、科研奖励情况、科研成果转化等情况； (<http://keyan.dluf1.edu.cn/>)

(7) **基础建设**：基本建设项目造价、教师公寓建设相关情况，校园建设整体规划、重大基本建设工程计划、招投标信息、工程进展及验收结果和重大维修工程计划等情况； (<http://d11.lnzb.cn/d1zbtb>)

(8) **资产管理**：包括物资设备采购、图书采购、药品管理和住房管理等；学校固定资产明细、报废资产信息、存货明细、坏账明细等。 (<http://czzx.dluf1.edu.cn/>) (<http://zcc.dluf1.edu.cn/>)

(9) **对外交流**：包括国际合作办学、科研项目，教师、学生出国出境交流管理规定，教师、学生出国出境交流项目、申请程序及结果，接收来华留学生政策、管理规定及相关情况； (<http://ieo.dluf1.edu.cn/>)

(10) **监督工作**：包括审计制度及配套专项审计制度、审计业务招投标信息和相关审计结果，违规违纪投诉电话、办理地址； (<http://red.dluf1.edu.cn/>)

(11) **后勤服务及安全稳定**：包括师生食堂基本菜肴价格规定、校园安全稳定，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预警信息和处置情况等相关规章制度；（<http://hqjt.dluf1.edu.cn/>）

(12) **其他**：包括其他公开事项。

2. 公开方式

(1) **网络公开**。学校信息公开网站，学校网站主页（大外要闻、媒体大外、通知公告等）和学校新建的新版 OA 办公系统是我校向校内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公开信息最主要和最重要的途径。

(2) **年鉴、画册、手册、报表、校报等纸质资料公开**。

(3) **宣传橱窗、电子显示屏幕等形式公开**。

(4) **会议交流**。即对于重大校务，通过教代会、工代会、中层干部工作会、重大事项通报会等形式公开。

(5) **设立校长信箱**，让师生员工以无记名的方式，随时反映学校各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xzxx@dluf1.edu.cn）

(6) **微博、微信公众平台公开**。

通过上述方式，逐步形成学校信息公开常态工作机制，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使广大教职工可以通过各种形式、各种渠道公正、透明、快捷地了解学校的情况。

3. 公开程序

我校信息工作严格按照建立制度、实施公开、收集反馈、归档管理的步骤，确保公开内容的权威性。对公开的项目、范围、形式，经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并报学校审批后予以公开。公开期

间，认真收集、整理师生和社会人士的反映，对大家通过各种渠道反映的意见和要求，明确专人负责筛选、整理，并将处理和落实情况予以公开，接受广大师生员工监督，同时对公开的有关信息资料及时登记归档。

4. 公开时限

信息公开的时限与公开的内容相适应，定期与不定期相结合。对于政策规定、工作制度、工作程序、办事机构等固定内容长期公开，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阶段性工作逐段公开，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对于重大或复杂性的问题，根据公开后反馈的意见进一步完善，必要时再次公开。重要内容公示的时间一般不少于一周。

5. 本年度公开信息情况

本报告年度内，我校采取多种形式，积极主动公开信息及维护已公开信息。通过信息公开网站、学校主页、大外要闻、媒体大外、校园新闻等主要栏目公开信息 1462 条；在学校主页上建设教育事业“十三五”规划专题，十八届六中全会学习专题，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专题，把握大局和大势，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宣传思想工作，各部门还通过各自微信公众号向外界及时发布我校各项事业发展及现实动向。本年度我校通过官方微博更新信息 2000 余条，微博公众号发布 200 余期近 400 条信息，通过校内 OA 系统公告通知发布信息 401 条；编辑了《2016 年度大连外国语大学年鉴》以及修改了《大连外国语大学宣传画册》，还通过大连外国语大学校友网(<http://alumni.dluf1.edu.cn/>)不断向历届校友及社会各界发布

我校发展动态。通过公示栏向学生及社会公布了我校 2017 年度各项收费项目、收费标准。具体内容包括：本专科生各专业学费、宿费标准；研究生宿费及计划外研究生学费标准；留学生学费宿费标准以及各类服务性收费标准。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大连外国语大学信息公开指南》对依申请公开的程序、办理机构的联系方式等相关情况进行了规定，建立了依申请公开的平台。广大教职工和社会人士可以向党政办公室申请公开信息。学校的信息公开以主动公开为主，依申请公开为辅。一年来，党政办公室未收到要求公开信息的申请也没有遭到投诉、举报。

三、坚持阳光治校理念，积极推进信息公开

1. 主动公开学校重大事项。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让学生在阳光下成长是我校一贯坚持的治校理念。学校的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要项目安排、大额度资金的使用等，均以不同形式向师生员工主动公开。

2. 主动公开与师生员工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在教职工公寓建设、校内收入分配等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上，及时主动以各种形式向全校公开，充分征求群众意见，经反复修改完善后，再正式出台实施方案。

3. 主动公开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情况。结合“两学一做”的相关安排，在民主生活会上，班子成员报告了廉洁自律情况，公开了校领导班子年度述职报告。

4. 主动公开财务信息。逐步推行财务信息公开，从制度上规范财务信息公开工作，加强群众监督，提高透明程度，预防腐败现象的发生。

四、信息公开工作的不足和今后努力方向

实施信息公开是一项长期的系统工程，需要坚持不懈的努力。在我校党政领导的重视支持下，虽然我校工作已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但是在工作实施过程中还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主要包括：一些部门对此项工作认识不足，参与的持续性较差；公开信息不够及时；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等深化信息公开的长效机制建设方面还有待加强。

今后，我校将从以下几个方面继续努力：

1. **进一步落实信息公开领导责任制。**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工作，树立“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理念，调动广大师生参与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热情和意愿，通过明确领导责任，进行定期培训、校内宣传等手段，进一步增强各部门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断提升学校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

2. **进一步加强载体建设，丰富基础信息，深化信息工作见成效。**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专栏建设，充实相关栏目内容，完善信息公开目录，重点抓住涉及师生切身利益和社会关注度高的信息，推动各单位实时发布、及时更新主动公开的信息内容，加强我校微信公众账号建设，拓展信息公开工作平台。

3. 进一步加强监督管理，建立长效工作机制。充分发挥意见箱、监督电话的作用，畅通各种沟通渠道，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深入、持续、高效地开展。

